

公司代码：600076

公司简称：康欣新材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33,629,210.89元，2024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507,818,222.18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实施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按公司目前股本计算，本次分红金额为0元，与2024年末未分配利润之比为0%。以上预案需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欣新材	600076	青鸟华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亮	冯烈
联系地址	湖北省孝感市汉川市经济开发区新河工业园路特一号	湖北省孝感市汉川市经济开发区新河工业园路特一号
电话	0712-8102866	0712-8102866
传真	0712-8102978	0712-8102978
电子信箱	zqbir@hbkangxin.cn	zqbir@hbkangxin.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集装箱行业市场情况

报告期内，受红海危机、外需市场的改善、航运市场备箱意愿增强等多重因素的影响，集装箱行业整体呈现复苏向好态势。根据中国集装箱行业协会发布的《中国集装箱供应链发展报告 2024》显示，2024 年中国集装箱总产量约为 810 万 TEU，较 2023 年增长 268.2%，为近五年均值的 2.2 倍，继 2021 年后，再创历史新高，继续保持全球 96% 以上的市场占有率，全球集装箱市场呈现显著波动与高景气特征。

地缘政治与物流瓶颈成为 2024 年供应链紧张的关键推手，红海危机引发亚欧航线绕航好望角，巴拿马运河因干旱通行能力下降，双重冲击导致集装箱船班期紊乱，中国港口出现“空班期”，空箱回流受阻。以亚欧航线为例，欧洲返亚洲船舶 60% 舱位用于空箱调运，加剧新箱需求激增。此外，美国商业库存销售比下降至 1.35，外需市场进入补库周期，中国出口总值同比增长 5.9%，拉动集装箱需求。然而，行业也面临着高库存与供需失衡的隐忧。2024 年末全球集装箱存量达 2000 万 TEU，新箱库存指数全年均值为 203.15，同比上升 9.5%，市场缓冲空间扩大，四季度库存压力凸显，新箱价格受抑制，航运公司订箱紧迫性减弱。2025 年初景气指数延续回落趋势，1 月指数降至 202.23，2 月进一步下行，行业进入调整周期。

2025 年集装箱行业挑战与机遇并存。风险因素层面，地缘政治不确定性高悬，红海危机解决时间不明，一旦航线恢复，空箱过剩问题恐将显现；世贸组织预测 2025 年全球贸易量仅增长 3%，市场需求增长动力不足；新箱库存指数维持在 286.76 的高位，加之存量集装箱，严重压制新箱采购需求。但行业也仍有积极因素发挥作用，集装箱供应链将进入回落调整周期。2024 年末集装箱船手持订单量高达 830 万 TEU，2025-2028 年每年将平均交付 190 万 TEU，2027 年达到交付峰值 220 万 TEU，集装箱船集中交付带来的新船配箱需求明显；航运公司为应对潜在缺箱风险，维持高库存的意愿较强。此外，多国推行宽松货币政策，为经济复苏提供支撑，贸易环境趋于稳定，有利于集装箱行业发展。

民用板行业市场情况

报告期内，尽管全球经济整体有所复苏，但终端需求疲软、产能过剩等问题依然存在。目前民用板行业企业主要呈现以下状况：1. 需求端受限：房地产市场经过深度调整后进入平稳期，但市场整体活跃度仍未完全恢复，对民用板产品的需求量增长缓慢。同时，消费者对家居环境和建筑材料品质要求提高，对民用板的环保性能、质量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标准，部分不符合要求的产品面临市场淘汰。2. 产能过剩问题持续：据国家林草局产业规划院人造板产业监测数据显示，2024 年刨花板、胶合板产业呈现企业数量下降、总生产能力进一步增长态势，产能过剩风险进一步增大。而纤维板产业则呈现企业数量下降、总生产能力收缩态势，产业结构进一步调整。总体来看，民用板市场整体产能依然过剩，产品价格竞争激烈，企业利润空间受到挤压。3. 成本压力依旧存在：劳动力成本保持在较高水平，原材料价格虽有一定波动但总体仍处于高位。此外，在双碳背景下，企业为满足环保要求，需要加大在环保设备投入、节能减排技术研发等方面的支出，进一步增加了生产成本。这使得民用板制造业利润增长面临较大压力，部分中小企业经营困难。综合来看，2024 年民用板市场行业整体在艰难中寻求转型和发展，市场逐渐向头部企业集中，行业集中度有所提升。长期来看，随着消费升级和技术创新，民用板行业有望在产品结构优化、绿色环保等方面取得突破，逐步走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但短期内仍面临诸多挑战。

装配式木结构市场情况

全球装配式木结构建筑市场在 2024 年延续增长态势且增速有所提升。新兴市场经济体在基础设施建设、旅游开发等领域不断加大投入，如东南亚国家大力发展特色旅游，新建大量采用装配式木结构的民宿、度假村等，为市场增长注入新动力。同时，欧美地区对环保建筑的需求持续高涨，装配式木结构住宅凭借其绿色、舒适的特性，依旧是市场增长的核心驱动力。亚洲的日本

在既有基础上稳步发展，不断优化木结构建筑的抗震、防火等技术。中国市场呈现爆发式增长，在市场认知度提升以及文旅产业的推动下，2025 年中国装配式木结构建筑行业的市场规模预计达到约 1000 亿元。

国家政策层面持续发力，《“十四五” 建筑业发展规划》等文件进一步明确了装配式木结构建筑的重要地位，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清晰的指导方向。地方政府也积极响应，如江苏省完善了木结构建筑标准体系，发布并实施了《轻型木结构检测技术规程》《重型木结构技术标准》等地方标准，并立项多个围绕木结构的科技项目。同时，多地政府通过财政补贴、税收优惠等方式，鼓励企业采用装配式木结构进行项目建设，为行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尽管中国装配式木结构建筑目前在整个建筑市场中的占有率相对较小，但发展势头迅猛。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成本的逐步降低以及政策支持力度的持续加大，其市场应用范围将不断拓展，除了传统的住宅、文旅项目，在公共建筑、教育设施等领域也将有更多应用。未来，装配式木结构有望在提升建筑品质、推动绿色建筑发展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在全球建筑市场中的地位也将不断提升。

林业及碳汇市场情况

根据国家林草局数据，至 2024 年，我国森林面积达 2.31 亿公顷，森林覆盖率达 24.02%。我国森林质量存在明显的短板，平均每公顷的蓄积 95.02 立方米，约为全球平均水平的 69%；平均蓄积水平不到欧美发达国家水平的三分之一，每公顷森林蓄积的年生长量仅为德国的二分之一，林地生产力远远没有发挥出来。森林生态系统功能脆弱的状况尚未得到根本改变，生态产品短缺的问题依然是制约我国可持续发展的突出问题。

我国木材需求对外进口依然近 50%，木材供给安全形势严峻，可利用资源少，木材供需的结构性矛盾十分突出。推进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维护国家森林生态安全为主攻方向，全面推进林业现代化建设，不断提升生态产品和林产品供给能力；绿色生态林业逐步向高精尖发展，以培养木材品质优良的大径材为重要的发展方向。其中，仅湖北省林业局 2024 年就印发了《关于加强森林可持续经营管理工作的通知》，成立领导小组，出台森林可持续经营技术指南旨在加强绿色经营理念、大力发挥林业经济效益；我国其他省市也相继出台政策文件并配套相应政策资金，统筹“双重”工程和国土绿化试点示范、国家储备林建设等项目，按照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建设要求进行实施。

我国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正式启动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平台，该平台与各个碳排放权交易平台共同构成“强制配额+自愿减排”相互关联的碳交易体系；2024 年 6 月 7 日，国家认监委公布了第一批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审定与减排量核查机构资质审批决定的公告，正式确定了 CCER（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的审核机构名单，标志着 CCER 正式进入了申报实施阶段；2024 年 12 月 3 日首个 CCER 项目在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注册登记系统及信息平台完成了登记，这标志着 CCER 市场重启后的首个项目完成登记。我国 CCER 交易成交均价也从 2021 年的 20.53 元/吨上涨到 2023 年 74.13 元/吨，地方碳（福建 FFCER）均价也从 2021 年的 13.89 元/吨上涨到 27.37 元/吨（数据来源：海峡资源环境交易中心）；我国 CCER 交易在 2024 年底突破了 100 元/吨大关，以 CCER、碳普惠等产品为主的自愿减排交易市场的快速发展，为新能源、林业/林草碳汇等减排项目的发展提供了市场化收益更大的可能。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集装箱地板、优质、新型木质复合材料、可装配式木结构建筑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可装配式木结构建筑的设计、施工、维保以及营林造林和优质种苗培育、销售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全木复合集装箱地板、COSB 复合集装箱地板、竹木复合集装箱地板、民用板等各类优质、新型木质复合材料。

2、主要销售模式

集装箱地板业务及销售模式：公司经营多年来，依靠稳定的质量和合适的产品价格与全球重

要的箱东及船东公司建立了联系，并先后通过安全性认证，与之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报价投标方式中标，在约定的时间内将产品运送至集装箱制造商处，并完成相关的验收、交付程序。

民用板业务及销售模式：通过设备技改、工艺优化以及推进绿色、低碳产品研发，提升产品竞争力，目前已与国内知名板材品牌企业签订合作协议，并持续开拓新的知名板材企业，做销售增量。同时寻找板材协同单位，增加功能性板材，丰富产品多元化，弥补市场空白，公司正通过布局定制家具、智能家居配套等高附加值业务，推动产品线多元化升级，提升产业链协同效益。

可装配式木结构建筑业务及销售模式：公司形成了可装配式木结构建筑的生产、设计、施工、交付验收、后期维护的全产业链流程。项目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通过项目参与各方在虚拟的空间中协同设计、建造和运营项目的一系列技术、流程，可以大幅缩短工期，降低施工成本。

森林经营、优质种苗培育业务模式：

公司依据自有产权森林资源地区的土地资源、自然交通条件以及速生树种的生物学特性，在保护当地生态环境和现有森林资源的条件下，科学合理地利利用宜林地、疏林地。公司林地经营、资源储备等营林经营活动主要采用一次性买断经营权的模式，即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农户或法人签订林地、林木的流转协议，公司一次性支付出让金，取得林地长期经营权，一般 30 至 60 年，并享有林地使用权，林木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同时，公司通过租赁土地的形式建设育苗苗圃，自建苗圃能够很好地、稳定地供应公司自由林地栽植、补植及园区绿化；苗圃苗木生产还能提供对外销售优良的绿化苗木，为公司创造收益。

3、经营模式

（1）纵向一体化经营

公司形成了苗、林、板、木结构建筑一体化的产业链，符合循环经济发展格局。公司从苗木培育开始，通过已承包林地的种植和管理，为木材深加工提供原材料。在板材生产方面，公司利用先进的技术和设备，生产出高品质的集装箱地板、环保板等各类木质复合材料。在可装配式木结构建筑方面，公司形成了生产、设计、施工、交付验收、后期维护的全产业链流程。这种产业链纵向一体化的经营模式，使得公司能够有效控制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整体运营效率。

（2）市场导向的战略调整

面对市场变化，公司及时调整发展战略。2022 年，面对全球集装箱运输行业增速下降，公司业绩受到影响。公司经过市场研判，及时调整战略，优化产业布局，在控股股东产业支持和协同下，紧扣国家战略，找准装配式木结构建筑赛道。从 OSB 板材（定向结构刨花板）到新研发的 HOSB 板材，公司逐步推进进口木材国产替代，研发出的新型木结构绿色建材产品为发力装配式木结构建筑打下基础。2024 年底成立生产事业部，推动跨业务线产能协同以应对集装箱地板产能闲置问题。

（3）品牌建设与质量管控

多年来，公司坚持“以质取胜，争创品牌”的发展战略。公司通过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加强技术创新和优化服务，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产品获得了中国船级社、法国船级社、美国船级社的工厂管理体系和质量体系检测与认证以及 FSC 森林体系产、销监管链的认证等。这些认证不仅证明了公司产品的质量和环保性能，也提升了公司品牌在国内外市场的知名度和认可度。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环保管理体系，推动严格的内部质量标准和质量控制。在生产过程中，对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产品检验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把控。例如，在 COSB 生产线中，每个工段的质量标准都进行在线检测，确保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和稳定性。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6,804,470,576.62	6,996,844,224.74	-2.75	7,251,058,89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08,374,556.55	4,346,041,577.90	-7.77	4,694,423,229.83
营业收入	602,188,128.78	246,338,721.76	144.46	464,156,250.4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84,683,512.15	212,504,071.24	175.14	437,620,74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629,210.89	-297,096,504.68	不适用	-191,907,12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6,972,637.39	-300,956,250.21	不适用	-202,454,95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42,419.79	-94,117,988.09	不适用	32,599,732.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8	-6.58	减少1.4个百分点	-4.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2	不适用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2	不适用	-0.1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2,505,873.56	248,396,919.06	192,834,657.61	108,450,67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648,255.67	-53,632,432.30	-38,206,025.78	-208,142,49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34,418,056.27	-54,349,331.47	-38,977,455.53	-209,227,794.12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4,129.72	-3,122,650.60	84,415,490.91	-16,324,550.2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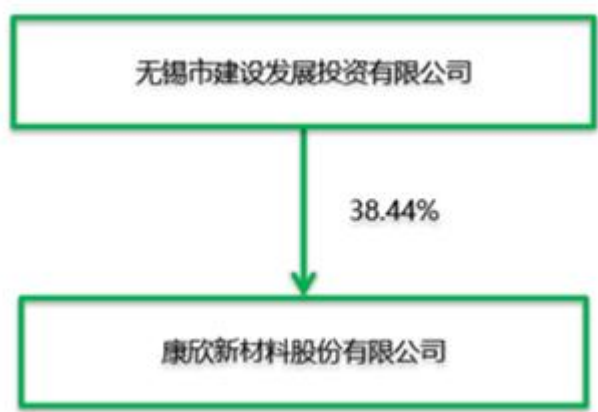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4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8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 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0	516,902,585	38.44	0	无	0	国有法人
周晓璐	0	11,287,122	0.8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东方国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10,599,300	0.7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论春	5,500,000	10,000,000	0.7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彤	0	6,123,600	0.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洁	-62,179,900	5,955,569	0.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琦	830,000	5,800,000	0.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凌雪峰	3,050,000	5,050,000	0.38	0	无	0	境内

							自然人
徐开东	545,700	4,125,900	0.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UBS AG	3,204,899	4,086,479	0.30	0	无	0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洁，周晓璐是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4 康欣 01	256759.SH	2026-12-05	200,000,000.00	2.93

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康欣新材 SCP002	012383200	2024-04-19	500,000,000.00	3.00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康欣新材 SCP001	012481298	2024-09-30	500,000,000.00	2.90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康欣新材 SCP002	012483097	2025-06-17	500,000,000.00	2.57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完成了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本息共计人民币 509,795,081.97 元。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完成了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本息共计人民币 506,594,520.55 元。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39.76	36.53	3.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36,972,637.39	-300,956,250.21	不适用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2	-0.02	0
利息保障倍数	-2.11	-2.12	-0.47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218.81 万元，同比增加 144.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362.92 万元，同比减少 3,653.27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697.26 万元，同比减少 3,601.63 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